數據通信接取普及服務提供者補助申請書審核標準表

申請者:				
實施年度:				
申請日期:				
	申請普及服務補助之服務項目:			數據通信接取普及服務
1	※是否檢具經會計師查核之普及服務實施年度要求補助金額之詳細計算資料			□ 是 □ 否
2	※對學校及公立圖書館提供數據通信接取普及服務之資費,是否符合主管機關核定 (備)之資費。			□ 是 □ 否
3	對學校及公立圖書館提供數據通信接取普及 服務之服務品質			□ 合理□ 尚稱合理□ 不合理
4	要求補助金額是否合理			□ 合理□ 尚稱合理□ 不合理
審核結果:		□ 同意□ 不同意	審核委員簽	名:

備註:(一)管理委員會委員應分項評審,並於 "□ "內以"3"勾選之。

(二) 評審結果之同意合格標準:1、標示※之項目須全部為"是"。

2、其餘未標示※之項目,須評定為合理或尚稱合理。